

关注非确定性

——经济学消息的启示

夏汛鸽 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关注非确定性

——经济学消息的启示

夏汛鸽 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关注非确定性：经济学消息的启示/夏汛鸽著. -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09. 10

ISBN 978 - 7 - 5017 - 9373 - 0

I. 关… II. 夏… III. 宏观经济学 - 文集 IV. F015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18059 号

出版发行：中国经济出版社 (100037 ·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 3 号)

网 址：www. economyph. com

责任编辑：叶亲忠 (电话：010 - 88380089 E-mail: yeqz@ sina. com)

责任印制：石星岳

封面设计：白长江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承 印：北京市昌平新兴胶印厂

开 本：710mm × 1000mm 1/16

印张：26.75 字数：420 千字

版 次：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017 - 9373 - 0/F · 8271

定价：50.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由我社发行部门负责调换，电话：68330607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68359418 68319282

国家版权局反盗版举报电话：12390

服务热线：68344225 68341878

序

问计于民

自当代中国实现全球化意义的改革开放以来，经济学始终与“消息”相伴相长；这是科学与民主在中国的真实进步之一，显现中国经济社会与世界主流文明融合的重要侧面——人民是共和国政体的基石。

“经济学消息”源自物质基础、寓于意识形态，其生动多彩的民间特征融学术分析与大众生活为一炉；如何善待民情、民意，善用民智、民力，必然期待国家和人民协同扬弃各类形式异化的绝对性思维。

关注非确定性

作者

目录

contents

序

他山石

【1.1】德国的宏观经济决策体系及启示 / 1

[注释与评论 1.1] / 4

【1.2】德国商业银行对银企关系的重建 / 5

[注释与评论 1.2] / 8

【1.3】德国邮电的股份化改革 / 10

[注释与评论 1.3] / 13

【1.4】透明的政治和经济决策对于经济功能的作用 (译文) / 14

[注释与评论 1.4] / 16

【1.5】德国加快国有公共企业改革 / 18

[注释与评论 1.5] / 21

【1.6】英法两国的国有公共企业改革 / 22

[注释与评论 1.6] / 25

【1.7】观察欧元——关于中国如何适应欧元的分析 / 29

[注释与评论 1.7] / 33

【1.8】德国中小企业的融资与担保 / 40

[注释与评论 1.8] / 45

【1.9】行业协会的桥梁作用 / 48

[注释与评论 1.9] / 52

宏观路

【2.1】“口号农业”与政府行为不经济 / 57

[注释与评论 2.1] / 60

【2.2】稳定中国经济不能靠凯恩斯主义单打独斗（译文） / 61

[注释与评论 2.2] / 66

【2.3】中国的经济制度更多地表现为“混合经济”

——我对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一点理解（译文） / 67

[注释与评论 2.3] / 68

【2.4】中国土地的复杂 / 75

[注释与评论 2.4] / 81

【2.5】中国实践大国韬略的几个问题 / 86

[注释与评论 2.5] / 97

【2.6】如何综合整合运输业 / 100

[注释与评论 2.6] / 106

【2.7】关注中国综合安全：另一种综述 / 111

[注释与评论 2.7] / 121

【2.8】中国房地产政策综合效应述评 / 125

[注释与评论 2.8] / 136

【2.9】关注非确定性 / 146

[注释与评论 2.9] / 163

【2.10】马洪周年祭 / 167

[注释与评论 2.10] / 172

【2.11】中国特区：制度洼地与创新高地 / 179

[注释与评论 2.11] / 189

【2.12】驾驭周期调整才能坚定市场信心 / 191

[注释与评论 2.12] / 197

【2.13】2009：信心与对策 / 199

[注释与评论 2.13] / 212

微观径

【3.1】“红筹股”为何在香港看好 / 217

[注释与评论 3.1] / 219

【3.2】走马观花看武汉国企改革 / 222

[注释与评论 3.2] / 225

**【3.3】国企三年怎样走出困境 股份改革如何举手投足
——中国经济热门话题招各国 120 名专家聚首海口 / 226**

[注释与评论 3.3] / 229

【3.4】出生自由比生死存亡重要 / 232

[注释与评论 3.4] / 233

【3.5】高科技是中小企业发展的方向吗 / 235

[注释与评论 3.5] / 239

【3.6】1998~2000 年：中国中小企业政策述评 / 249

[注释与评论 3.6] / 255

【3.7】大力发展中小银行可能添乱——兼与林毅夫先生商榷 / 278

[注释与评论 3.7] / 280

【3.8】钓鱼台 高手如云齐拔剑 大京城 国企国资又烽烟 / 288

[注释与评论 3.8] / 322

【3.9】红色中国股份公司（译文） / 352

[注释与评论 3.9] / 372

【3.10】“红色中国股份公司”解读 / 375

[注释与评论 3.10] / 384

跋 / 406

附录 / 409

他山石

→ 【1.1】德国的宏观经济决策体系及启示^①

联邦德国战后经济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经验之一，就是无论政党选举如何更换政府领导人，“社会市场经济”政策的主导方针从不因此而改变；国家为保持宏观经济决策的正确与稳妥，采取了许多重大措施，如设立联邦宏观经济发展评估专家委员会，保持和巩固联邦银行的独立性，协调政府经济决策部门与咨询研究部门的关系等。下面以联邦宏观经济发展评估专家委员会的情况为例，介绍联邦德国宏观经济咨询决策体系的有关情况。

专家委员会的性质

联邦宏观经济发展评估专家委员会，是根据联邦议会 1963 年 8 月 14 日通过的关于建立宏观经济发展评估专家委员会的法规建立的。根据这个法规，专家委员会只是受联邦法律的委托而向联邦政府和议会负责。专家委员会由五位成员（所谓“五贤人”）组成，其每个成员都必须具有卓越的经济科学知识和对国民经济发展的丰富经验。每个成员都根据联邦政府

^① 原载：1994 年 12 月 15 日《经济学消息报》第三版“政策研究”专栏。署名：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信息部部长 夏汛鸽（本版顾问：国家计委经研中心副主任、研究员黄范章，主编：国家计委经研中心博士黄志凌）。当期第三版刊载的其他文献还有，郭树清（国家体改委）：《利用外资的新形势及策略》；卢昌崇（东北财大工经系）：《公司治理机构功能缺陷及对策》。“议事堂”专栏：a. 首钢董事长周冠武称：国内许多企业家仍旧看好承包制；b. 泗洪县一作者撰稿指出：一些欠发达地区企业改革陷入误区；c. 著名经济学家郭树清称：债券与借款融资并非不合算方式。——作者

的建议而由联邦总统任命，任期五年。专家委员会成员在专家委员会任职期间不允许是政府机构或联邦及州级社团组织的成员，也不允许为公法性质的法人服务；同时也不能参加任何经济协会及加入雇主或雇员组织，以确保专家委员会的独立性。为了完成专家委员会的使命，委员会任命了由一位秘书长和八名科学工作者组成的秘书组。同时，为了更好地利用联邦统计局的资料作出宏观经济发展的评估，专家委员会还在联邦统计局内设立了常务办事处，通常由七人组成；其主要任务是负责专家委员会与联邦统计局的业务联系，包括有义务帮助专家委员会处理与联邦、州政府有关的事务。专家委员会的费用由联邦政府承担。

专家委员会的任务

专家委员会的任务就是要对宏观经济形势及其可预见的发展，作出阶段性的评估。在这种评估当中，专家委员会必须对国民经济如何在总体上同时实现充分就业、价格稳定、外贸平衡和经济稳定增长的目标作出判断。因此，专家委员会应当指出错误的经济发展趋势以及它对实现国民经济稳定增长总体目标的危害性，并提出可供选择的经济政策的可能性，从而避免或消除国民经济总需求与总供给之间的紧张状态，然而并不建议或推荐采取相应的某种具体的经济和社会福利政策措施。就此而言，专家委员会由于使所有负有经济政治责任的部门减少了对宏观经济预测分析的负担而对社会作出了贡献。如果经济的发展出现某种危及实现经济稳定增长目标的倾向，受联邦政府委托，专家委员会可以提出特别的评估报告，这种评估报告有别于专家委员会的年度宏观经济形势发展的评估报告。对专家委员会的年度评估报告，联邦政府有义务作出答复、发表意见，这个意见必须是联邦政府年度经济报告的一部分。

专家委员会的一般工作方式

按照规定，专家委员会的五位成员应在每年的11月15日写出年度宏观经济形势评估报告，为此他们要从9月份开始集中工作70天。在这70天当中，他们通过集中讨论和分散写作的方式，共同完成评估报告。在这个期间，专家委员会的秘书组和常务办事处会同70~80名临时工作人员（大部分是联邦统计局工作人员）分成三个大组为五位专家写作评估报告

服务：目前经济形势分析组、经济发展预测组、政策建议组。最后形成的评估报告也包括这三大方面的内容，但每年的评估报告重点不同，因此评估报告的名称也是不同的。评估报告一旦完成，一般是通过两个渠道来产生影响，并推动政府采纳专家委员会的意见：其一是议会每年2月份讨论联邦经济部的年度经济报告，而这个报告又必须是在对专家委员会的报告作出答复的基础上写成的。因此，专家委员会的报告首先通过议会辩论而获得广泛的社会影响。其二是专家委员会的评估报告于每年11月份正式完成之后，新闻舆论均可发表专家委员会成员对评估报告的意见，因而使评估报告产生重要的新闻效应。专家委员会不是任何形式的权力机构，它不能直接决定政府有关部门应做什么或不应做什么，而主要是通过自己的合理建议和科学分析来对政府的宏观经济决策产生影响。

思考与建议

一、联邦德国以立法的形式，确定宏观经济发展评估专家委员会在宏观经济决策体系中的地位作用；注重以专家委员会成员个人身份及其工作方式的独立性来保证经济评估报告的科学性；强调专家委员会与政府宏观经济管理部门以及新闻舆论界的广泛联系；使专家委员会对宏观经济形势发展的评估报告尽可能建立在法制、科学、民主的基础上。从而保证联邦政府宏观经济决策的有效性和正确性，使政府在公众面前树立起良好的形象，进而使国家保持社会的平稳发展，这是联邦德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与实践的重要特点之一。几十年来，专家委员会在德国宏观经济政策体系中始终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成为德国“成熟的社会市场经济”的重要标志。将“法制、科学、民主”的原则贯彻在国家宏观经济决策体系之中，这是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应当考虑的重大课题。我们要学习借鉴包括德国在内的西方发达市场经济国家宏观经济咨询、预测、决策体系中，合理、有用、科学的内容；改进和完善我国的宏观经济咨询、预测、决策体系，使之尽可能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

二、就我国的实际情况来说，完全照搬德国“专家委员会”这种模式恐怕很难行得通。我国目前的统计信息系统中，资料分类及信息处理的现代化程度还达不到联邦德国的水平；完全依靠专家个人身份的独立性来界定经济评估工作的科学性，这在我国一时还难以被人们所接受；政府宏观

经济管理部门与新闻舆论监督机制的高度吻合，在我国尚未找到正确的结合方式。但是，我们可以吸取德国模式的合理内核，在国家和省两个层次上，以现有的宏观经济咨询、预测、决策机构为基础，通过机构改革的正常途径，建立其功能类似德国专家委员会的一个宏观经济咨询的机构或组织。

三、为更好地借鉴德国的经验，建议在实施中德合作项目的过程中，安排中方专家或业务骨干在德国专家委员会集中工作的 70 天中，与德国专家委员会共同工作；通过实地考察和进修培训，更详细准确地了解德国专家委员会的工作性质、任务和方法；为我国的改革事业提供更加翔实的第一手参考资料，为建立和完善有中国特色的宏观经济咨询决策体系做好必要的准备。

[注释与评论 1.1]

根据中德两国政府相关合作项目协议规定，从 1993 年启动、1994 年开始，在 3~5 年乃至更长的时间内，德国政府以发展援助的方式，协助中国深化经济体制改革进程。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中改院）是中方项目承担者之一（主要合作机构）。这份文献是项目启动（准备）期间，结束对德国一次考察后完成的相关报告。

→【1.2】德国商业银行对银企关系的重建^①

前不久，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受德国有关方面邀请，赴该国进行了项目研究考察，德国商业银行是此行考察重点。在德国高效率 and 独具权威的中央银行货币体系中，商业银行是这一体系全能银行分支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德国东部地区“经济转轨”的过程中，德国的商业银行发挥了重要作用。

1990年7月1日两德之间签署的经济货币联盟条约生效之后，德国西部的银行，主要是私人商业银行大举接管原东德的银行。其中，除了有保留地整顿原东德的公法性储蓄银行体系之外，原东德的国家银行体系大多被西部银行接管或改造。以德国最大的私人商业银行德意志银行为例，1990年7月1日之后，德意志银行在东部地区通过接管和改造，共建立了130个分支机构，到现在共发展到350个分支机构。同时，德意志银行接收和留用了8000名原东德国家银行系统的工作人员，并且又从西部调进1000名工作人员到东部的分支机构去充当业务骨干或经理。而且，这一接收、留用、重建的过程又伴随着一场规模巨大的培训活动。

1994年底，负责组织对东部地区原国有企业私有化改造的托管局宣布解散。不论对托管局在私有过程中的功过如何评价，有两点肯定性的评价是为人们所普遍接受的：

（一）托管局筹集了大量资金投入到了对原国有企业的私有化改造之中，为此托管局最后至少举债2000亿马克。

（二）托管局始终坚持不仅所有西部的企业、而且所有的银行都要在全德市场上实现各自的战略，即德国西部的企业和银行要以本土战略为重，不能让统一后的德国市场被外国企业和银行所占领。这就是为什么在

^① 原载：1995年12月1日《经济学消息报》第三版“政策研究”专栏。署名：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 夏汛鸽（本版顾问：国家计委经研中心副主任、研究员黄范章，主编：建设银行总行政研室博士黄志凌，责任编辑：厉杰民）。当期第三版刊载的其他文献还有，张晓冰（湖北）：《农民对土地制度有两个担心》；王五一（中国社科院世经所赴伯克利加州大学访问学者）：《由“搞活”到“搞死”的反思（下）》。“议事堂”专栏：a. 袁永康：“双轨制”是粮食流通的死胡同；b. 李春林、徐永晖：粮食收购资金必须看紧点；c. 黄勇：保值储蓄成了一块烫嘴肥肉。——作者

基本上完成对东部原国有企业私有化改造之后，外国投资者在其中的份额占不到 10% 的重要原因。德国经济界主导性的意见认为，这一点也应当引起目前正在进行私有化改造的中、东欧国家的高度重视。

显然，这两点评价都涉及到了商业银行在东部经济转轨过程中与企业的关系。仍以德意志银行为例，到 1994 年底，托管局对德意志银行的债务为 26.6 亿马克，其中投资机构的债务为 2.18 亿马克；各类顾客（企业）的债务为 24.42 亿马克。换句话说，德意志银行通过托管局实现的这笔债权，也是托管局的改造资金。如果再细分一下，同期托管局将这笔资金用于对投资机构的资助为 17.1 亿马克，用于对各类顾客（企业）的直接资助为 7.32 亿马克，以固定利息有价证券形式出现的债务转让为 300 万马克，向企业参股 2.15 亿马克。从中不难看出，以德意志银行为代表的德国商业银行在东部经济转轨过程中，通过将自己的资金借贷给托管局的方式，一方面解决了托管局融资改造原国有企业的困难，另一方面通过托管局的中介扩大了自己的资金在改造原国有企业过程中的效应。但这并不等于说，德国的商业银行在东部地区私有化改造中只通过托管局的融资行为发挥自己的作用。作为资本主义的赢利有机体之一，德国商业银行无时无刻不直接用自己的资金去对企业表现着自己的存在。如德意志银行 1994 年底和与其有联系的企业（不含参股企业）共计发生 13.2 亿马克的债权关系，其中对投资机构的资助 200 万马克，对各类顾客（企业）的资助 9.86 亿马克，保险公司特别资产 2700 万马克，投资机构应付账款 4000 万马克，各类顾客（企业）应付账款 2.65 亿马克。同期，德意志银行与其参股的东部企业发生的债权为 40 亿马克，据不完全统计，其中对投资机构资助 5.3 亿马克，对各类顾客（企业）资助 18.24 亿马克，债务转让和其他固定利息有价证券 1700 万马克，投资机构应付账款 1.66 亿马克，各类顾客（企业）应付账款 13.43 亿马克。从德国最大的私人商业银行德意志银行与企业这种范围广泛的资金联系中不难看出，德国商业银行在德国东部国有企业私有化改造中所起的重大“输血”作用。

当然，以赢利为最终目标的私人商业银行在决定是否对企业贷款时，是十分小心谨慎的。就原则上讲，经过私有化改造的东部企业都可以从商业银行得到贷款，但是贷款的额度、性质差别是很大的。商业银行一般要考虑到企业能否还贷，要考核企业的生产目的和生产指标能否实现，以及

其具体的赢利程度。就德国东部地区经济转轨的实际情况看，一些中小企业很少能以自己的不动产保险作为还款的前提条件。对这些企业的生产方案或者说赢利计划，商业银行很难事前作出完全准确的判断。一般说来，至少大约有 25% 的企业归还贷款是有困难的。这样，对贷款的谨慎与小心，是私人商业银行最一般的决策心理。毫无疑问，这又必然成为企业发展的障碍。而且，商业银行自己也受到支付存款利息的压力，在经营运作的实际过程中，商业银行还要警惕银行监控当局的监控而不断注意规范自己的经营行为。这又势必造成商业银行在决定是否对企业贷款时提出更加苛刻的条件，如对企业生产管理、经营销售、内部财务监督与控制方面的方案提出很高的要求。达不到要求的企业自然得不到贷款，即使达到了要求，实际运作中的风险因素也是很多的。一般的企业都希望得到低息贷款，但是按规定只能得到 3 年的低息贷款，3 年之后利息就要提高了。所以，东部的企业现在制订自己的生产计划一般都要作长远的考虑。否则，商业银行就会在贷款条件的框架内限制对企业的贷款。据了解，目前商业银行对东部企业的低息贷款一般利息率为 5% 左右，重点项目可能达到 1.8% 左右；而如果企业生产状况不好，不能如期还款，则利息率可能提高到 8% 左右。

至于东部原国有企业所欠原东德国家银行的贷款处理问题，情况是复杂的。一部分债款，如在建筑业中的债款，是由国家承担的，其中联邦政府承担了 80 亿马克，地方政府承担了 150 亿马克。一部分债款，在私有化过程的买价与卖价的讨价还价中“冲销”了，如有的买主坚持对所要购买企业的买价必须扣掉原来的债务。通常情况下妥协的做法是，实际上仍由国家承担了原来的债务而使卖价变得更便宜起来。而对企业负债是否可以通过“债权转股权”的办法，由银行以参股的方式实现对企业的监控来解决，则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一般说来，商业银行在东部企业中的入股量很小，大约只占东部企业股份总额的 5%。许多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认为问题的关键还是要找一个好的新买主。有了有实力的买主，债务问题似乎就不是那么重要了。更何况托管局已经在私有化过程中承担了原国有企业的债务（约 3800 亿马克），并且将 50% 的债务分摊到了各联邦州（包括新州），5% 仍算在托管局账上。不过，尽管商业银行在东部企业的参股量不大，但商业银行对企业的参股毕竟是一个十分普遍的现象。这种现象的

积极方面在于，商业银行对企业的参股密切了银行与企业的关系，尤其是在一个企业有多家商业银行参股的情况下，积极因素则会更多地得到体现，这可以从长远的角度深入地解决企业的生存发展问题。多家商业银行支持一家企业，比起只有一家商业银行支持一家企业来说，积极因素总是多于消极因素。问题的关键可能还是参股量，参股量是债权是否应该、或者是否能够转为股权的前提条件。同时还应当看到，即使商业银行并不直接对企业参股，只是对企业以其他方式发生资金支持关系，也同样能够密切银行与企业的关系。其前提条件是，只要这种资金的支持有利于解决企业目前实际存在的困难。例如德意志银行就强调它的资金主要用来支持东部地区中型企业，这些企业要在德意志银行的支持下，懂得如何从竞争的危机出发来考虑自己的产品的改进、生产与销售，这当然包括产品价格的确定、生产能力的界定、赢利可能性的设想和员工人数的选择。德意志银行认为只有通过这样的企业，才能持续地在市场经济中创造新的工作岗位。有关统计数据表明，目前在德国东部大约已有 4.5 万家中型企业（包括新建的企业），共创造了近 300 万个工作岗位，几乎比东部全部工作岗位的一半还要多。而且德意志银行作为德国商业银行的典型代表，将其判断是否向一个企业提供贷款的标准概括为几个方面：

1. 是否有好的产品？
2. 这种产品是否有市场？
3. 是否能使产品取得足够的价格？
4. 企业是否处在有理智的管理之下？

从更加抽象的意义上理解，这几个方面也是“现代企业概念”深刻的内涵之一。

[注释与评论 1.2]

参阅 [注释与评论 1.1] 及 [1.3] 德国邮电的股份化改革。这份文献是上述中德两国政府合作项目开始实施后，对德国进行相关考察完成的报告。关于这次考察，我曾以“中改院赴德考察收获颇丰”为题，在《经

济学消息报》发了一篇通讯：^①

（本报讯）根据中德两国政府合作项目中方主任迟福林先生和德方主任易慕道先生 1995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工作会谈中达成的协议，受德国联邦政府经济合作与发展部的委托，德国技术合作公司邀请以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常务副院长迟福林为团长、中国海南省政协主席姚文绪为顾问的项目考察团，最近赴联邦德国进行了项目研究考察。

考察团联系中国目前经济体制改革的实际问题，重点考察研究了德国银行体系，尤其是商业银行运作、银行与企业关系和银行监控的情况，对德国东部地区私有化改造的考察有一定深度，同时也考察了解了德国宏观经济政策咨询机构的有关情况。

考察团共对联邦政府经济部、联邦统计局、联邦统一特殊任务局、联邦金融监管局、联邦专家委员会、德国银行协会、德国工商会、德国联邦银行、德国复兴信贷银行、德意志银行股份公司、柏林和勃兰登堡州中央银行、德意志邮政股份公司、柏林预测与咨询有限公司、耶拿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哈勒经济研究所等 15 个机构进行了访问。从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实际情况出发，与 30 多位包括政府高级官员、经济学家、企业家、银行家、经济咨询专家在内的德方人士进行了广泛深入的讨论，加深了双方的理解。对此，德方被访问单位表示满意。

在考察期间，考察团还与德国技术合作公司有关负责人和专家就项目实施中的重大问题进行了工作会谈。对项目 1995 年执行计划、项目 1996 年计划草案以及长期专家到位等进行了具体研究，交换了意见，取得了广泛共识，对项目今后顺利执行将起到重要作用。

考察团还充分利用各种有利时机，如项目计划讨论、专题考察、记者采访等，积极正确地宣传海南省对本项目的支持以及本项目对海南省的重要影响，对德方正确认识、了解海南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① 载：1995 年 12 月 1 日《经济学消息报》第四版。

→ 【1.3】德国邮电的股份化改革^①

对国家公有企业如联邦铁路、邮电实行私有化改革的讨论在德国由来已久，但真正付诸实施只是近年的事情。1995年9月14日上午，中改院赴德考察团访问了位于波恩的德意志邮政股份公司，对德国邮电系统公有企业股份化改革的情况有了初步了解。

德国联邦邮电改革的背景及其阶段

关于德国联邦邮政体制改革的必要性，德意志邮政股份公司协调与联络联邦政府邮政和通信关系部主任托马斯·格尔洛夫先生从四个方面作了介绍。

第一，由于欧共体内部市场的开放。一方面，开放的欧共体内部市场对各成员国的邮电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主要是为了实现欧共体的共同利益，各成员国要不断提高邮电系统的工作效率，不能过于保守各国沿袭的历史传统。另一方面，开放的欧共体内部市场，仍然是一个使各成员国通过公平竞争而实现各自繁荣的资本主义市场；不能把现在的欧洲共同体市场理解为保护落后，类似过去经互会国家经济关系的非竞争意义的市场。因此欧洲邮电系统的改革，首先是从各成员国邮电机机构之间的激烈竞争开始的，进而迫使德国的邮局也开始相应的改革。

第二，由于国内和全球通信市场剧烈的技术革新。科学技术革命给人类文明带来日新月异的变化，突出地反映在通信技术手段的变化上。虽然一方面作为对重要的基础设施的控制与垄断，国家仍然要花不少投资在邮电通信技术方面；但是另一方面，通信技术的进步又促使邮电体制发生根本变革。在这个历史性的过渡中，国营的邮电体制显然已经不能适应这种历史性的要求：既要提供更优质的通信服务，又要保证必需的经济效益。

^① 原载：1995年12月15日《经济学消息报》第三版“政策研究”专栏。署名：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 夏汛鸽（本版顾问：国家计委经研中心副主任、研究员黄范章，主编：建设银行总行政研室博士黄志凌，责任编辑：厉杰民）。当期第三版刊载的其他文献还有，柳森（本报记者）：《美国国会削减火车客运补贴引发争议》；张磊（华东师大经济系）：《“西瓜现象”的背后》。“议事堂”专栏：a. 许毅、何盛明：大量的社会资金到哪里去了；b. 张早平：“明晰产权”提法不妥并非良方；c. 胡燕：大病统筹尚有问题需考虑。——作者